

论经元善慈善思想的形成和发展

罗彩云, 陈丽华

(湖南师范大学 文学院, 湖南 长沙 410081)

摘要: 经元善是中国近代早期著名的慈善家, 他将一生中大部分时间奉献给中国近代的慈善事业。他独具特色的慈善思想的形成可分为三个阶段, 每个阶段都有不同的内容, 内涵丰富且见地深刻。

关键词: 经元善; 慈善思想; 义赈

中图分类号: K825; C913.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1432(2002)03-0064-04

Form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JIN Yuan-shan's Philanthropic Ideas

LUO Cai-yun, CHEN Li-hua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Changsha Hunan 410081, China)

Abstract: JIN Yuan-shan was a famous philanthropist in modern China. He contributed most of his life to philanthropy of modern China. His characteristic philanthropic ideas which formed in practice can be divided into three stages. And there are substantial and profound contents in different stages.

Key words: JIN Yuan-shan; philanthropic ideas; relief

经元善出生于浙江的一个上层绅商之家, 早年从事过洋务企业及社会改良活动, 后又长期主持义赈, 是中国近代早期著名的慈善活动家。身处“千古未有之大变局”的晚清时代, 他以绅商的财力, 以慈善家的懿德, 以宗教般的虔诚, 投身于社会慈善事业长达30余年之久。在长期的慈善救济和慈善教育活动中, 经元善能与时俱进, 对中国传统慈善事业进行了扬弃, 形成了颇具近代色彩的慈善理念。本文即拟对经元善的慈善思想及活动作一初步探讨。

慈善观是一种“恩被于物”、“慈爱于人”、“老其老、慈其幼、长其孤”的拯救世道人心的观念。^{[1] (P202)} 经元善的慈善观发端较早, 始于他在19世纪60年代从事慈善事业办理善堂之际。自此至1880年, 是经元善慈善思想形成的最初阶段, 它以传统的善恶报应和乐善好施为内容与特征。

经元善慈善思想的形成动因, 主要有两

① 收稿日期: 2002-03-05

作者简介: 罗彩云(1974-), 女, 株洲县人, 湖南师范大学近现代史硕士研究生; 陈丽华(1976-), 女, 沅江市人, 湖南师范大学近现代史硕士研究生。

方面: 一是家庭的影响。他父亲经芳洲十分热心善举。常在地方“举办慈善事业, 以利后人”。^{[2] (P405)} 1857年, 在家乡上虞建成经氏义塾, 以舍己利人教育子弟。经元善也入塾习业, “素受乃父之陶养, 性好善”。^{[2] (P405)} 经芳洲还在上海设立同仁辅仁堂、公济堂、养老堂、清节堂、育婴堂等善堂, 董理恤孤、济贫、恤嫠、慈幼各种善举。经元善后来常对其父感念不已, 时时铭记教诲, 笃行善事。二是社会现实的影响。江南是民间慈善活动较为兴盛的地区, 素有行善劝善的风气, 经元善生于斯长于斯, 自然受其耳濡目染, 乐意与人为善。然而, 19世纪后半期社会的动荡不靖, 民生日艰。各种社会问题日趋突出。面对世态民瘼, 受过家庭乐善好施熏陶的经元善顿生恻隐之心, 深表怜悯和同情, 遂以救人济世为怀, 投入到社会慈善救济中。1866年, 他出任上海同仁辅元堂董事, 悉心筹划, 广为劝募, 竭力办好恤嫠赡老, 赙棺助丧, 施医给药等各项善举。这些慈善活动为经元善慈善思想的形成提供了切身的体验。

1877至1879年, 北方连年发生大旱灾, 赤地千里, 饿殍相枕。闻讯, 经元善仁慈之心萌生, 遂与李麟策、瞿世仁等人成立“上海公济同人会”, 首倡义赈, 募捐善款解救灾民。为了专心筹赈, 不久他又毅然停歇了祖业仁元钱庄, 在原地创设上海协赈公所, 联合苏杭等地的江浙绅商, 举办义赈。这期间, 他还在《申报》上屡发文告, 广泛劝说人们捐资赈灾, 共襄慈善义举。

综观经元善这一时期慈善救济的言行, 可知其慈善观是传统善恶报应观的传承和乐善好施美德的发扬。1878年在办理豫赈时, 经元善就频频撰文, 以善有善报, 恶有恶报的观念来劝人捐输。他草拟的劝赈捐启明确指出: “一言道破, 曰救人之荒必可免己之荒……善恶报应, 一定之理”。^{[2] (P4)} 1880年, 年届不惑的经元善得子嗣, 益信报应之说。由此而论, 这种慈善思想仍属于明清两代赅续

相沿的传统慈善观, 是承续其封建色彩的余绪的。

二

1880年至1895年是经元善慈善观发展的第二阶段。在此期间, 经元善继续主持上海协赈公所, 接连办理过豫、皖、苏、浙、鲁、奉、顺、直等省历次重大义赈, 并亲赴灾区查赈放赈, 因而对民间的疾苦了解得更透彻, 对慈善救济事业认识也更深刻。由此, 他的慈善思想开始越出传统的善恶报应观的窠臼, 向前迈了一大步, 初步具有以拯救灾黎为己任的普济理想。这主要反映在《畿辅水利专事堤工似利实害说》、《述北直水利书》中。概括言之, 可归作如下两端。

(一) 治河代赈思想。洪涝是近代中国的一大灾荒, 政府对此采取的措施是灾后放赈。然而放赈毕竟是一种消极的救济方法, 是补苴之术。经元善通过长期的慈善救济工作, 逐渐认识到募捐放款、设厂赈饥等措施的局限性在于治标不治本, 对千百万灾民来说是无济于事。他在视察直惠雄县灾区时说: “不办河工, 放赈是无底之壑, 久而久之, 难以图存。譬如一失业之人, 无衣无食, 赠之财而得暂时饱暖, 果惠矣。财尽则仍冻馁, 诚不若代觅生理, 使得自食其力之可以长久也。”^{[2] (P27)} 因而他明确指出: 作为天下重地的畿辅, “水利系救灾急务。这表明他在深层次思考之后, 已把慈善救济着眼于兴水利、除灾源等长远福祉。通过赴灾区的实地考察, 经元善弄清了直隶水灾频仍的症结在于各河流入海口淤塞, 造成“入水之处广而出水之处少, 若不将水势导之通畅, 蓄积之水未涸, 新发三水又来”, “如此赈济犹如负薪救火”、“赈无了期”。^{[2] (P27)} 由此, 他一再强调: “诸君子如欲救人救彻, 必兴助水利”。^{[2] (P25)} 毕竟放赈只能解燃眉之急, 办河工方可图久远。经元善这种改放赈为治河的主张, 颇得有识之

士的赞誉,《申报》还专门发表评论,以为经元善“述水利之亟宜兴修者,条分缕析,朗若列眉”;治河诚为一劳永逸之策,为灾民“种无量之福”。^[3]对于如何办水利兴河工,经元善批评清朝官员“专务堤工”的荒谬作法,这名为“卫民”,实则“殃民”。因为挖田土筑堤,堤坝入河,迨河床高于田,洪水顺势而下,怎能不泛滥?百姓怎能不遭殃?因此,“居今日而筹水患,惟有广开新河,宣泄积涝,排决归路”,^{[2](P25)}方可畅流固堤,兴利除害。经元善这种治河代赈的见解,也很快得到以精于经世之务自居的郑观应的认同。以为其“言皆切实,虑极周详”。^{[4](P146)}由此而论,经元善言人所未言,对救济措施提出通融之法,在当时的社会环境中难能可贵。这表明:他的慈善思想开始由消极救济之法趋向探求积极救济之法了。

(二)官义合一的赈济思想。清以前,官赈一直是灾荒救济中的主导方式,在维持封建社会秩序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但进入近代以后,吏治腐败不堪,灾荒频仍不辍,而“海内穷困已极”,“内外库储俱竭”。清政府虽经多方罗掘,所筹款项仍捉襟见肘,这种官府独占的赈济方式便难以为继了。作为一种社会救济模式,义赈是由民间自设机构进行慈善救济,其特点是民营化或民捐民办。上海协赈公所创办数年后,经元善就竭力推广义赈,用全新的慈善理念救济灾黎。由于有经元善等绅商的主持,义赈活动增强了组织性和计划性。且克服了官赈中中饱私囊等弊端,扩大了其规模和影响。时人评论说:“逐觉有赈务以来,法良意美,当以此为第一善举”。^[5]然而,清政府并不肯轻易放弃社会救济事业的主导权,仍利用权势来把持赈务。“义赈来源半被官捐邀截”。义赈经过十多年的兴盛之后,“收数日渐寥落”,最终落得个巧妇难为无米之炊的窘境。^[6]如何走出慈善救济的困境,拯黎民于水火?经元善大胆地提出:“官义合而为一”。^{[2](P120)}即采用官赈与义赈并

举的新模式,以官赈之名行义赈之实。

经元善提出官义赈合举,要求政府遴选笃诚好善的司事前往灾区,“严查户口,躬亲散放,不假胥吏之手”,^{[2](P119)}以求实惠及民。另外,要司事异籍施赈,杜绝贪污舞弊之弊。总之,“官义合而为一”的慈善救济法是取二者之长,互为补充,在现实中也具有可行性和可操作性。1900年,盛宣怀就采纳此法,将之运用于陕西大旱灾的赈务中,产生了很好的社会效益。^{[7](P166)}在这个阶段,经元善等绅商首开义赈之风气,在历次赈务中殚精竭虑,募集了“百十万之银”,拯救了“百十万之命”,正由于他致力其身的义赈成效卓著,清廷“传旨嘉奖至十一次之多”,然经元善都一再婉辞。这样,一个务虚求实、淡泊名利、乐于奉献的慈善家的高尚人格便跃然纸上,令人感佩。

三

1897至1902年是经元善思想发展的第三阶段。此时民族危机日益加深,以救亡图存为旨的维新变法运动也蓬勃兴起。在维新运动的影响下,经元善对慈善活动内容及作用的认识,发生了显著变化,由传统的慈善观进一步趋向于近代社会公益思想。经元善的公益观也不乏精论,分析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从开办义赈推进至兴办女学。中国千余年来女学不兴,危害甚大,酿成民穷国弱。经元善认为:“中国欲图自强,莫亟广兴学校,而学校本原之本原,尤莫亟创兴女学。”^{[2](P213)}由此而知,他显然将兴办女学作为救国兴邦之一途。依他的眼光来看,“女学堂之教人以善与赈济之分人之财可同日而论,且并行不悖”。^{[2](P213)}也即兴女学与办义赈同属善举义行。经元善办女子义学的思想,很快得到原先与其共同办义赈的一些慈善界人士的支持和响应。1897年冬,施则

散、严信厚等上海善堂总董就参与了经元善筹议发起的中国女学堂, 并捐助经费, 以求“众善交往, 共襄旷举”。此外,《苏海汇报》、《循环日报》等诸多报刊, 也都载文赞许中国女学堂, 认为这是当今最大的善举。1898年5月, 中国女学堂最终落成。尽管它开办不足两年, 但其影响却很深远, 在19世纪末的中国开创了女子教育的先河。经元善以办义学作为慈善理念, 先后还创办了经正书院和余上农工学堂, 由慈善救济转向慈善教育了。

(二) 从重养轻教演变为教养兼施。经元善早年在上海董理过各种善堂, 认识到这些传统慈善机构重养而轻教的共同弊端, 惠泽十分有限。“养老、育婴、恤嫠非不善也, 然惠仅一身, 不能及一家也。施粥、施衣、施药非不善也, 然惠仅一时, 不能及永久也。况各行省善堂, 有名无实者甚多, 即名实相副, 其功德所被亦殊不广耳。”^{[2] (P246)} 经元善有过多年从事慈善活动的经历, 自然深知“善养以博施济众为极功。”善举如何才能惠广泽远呢? 只有重视慈善教育, 教养并重, 双管齐下。在当时的条件下, 可行的办法是“兴农开荒”和“课工教艺”。然而兴农开荒, 事大而费巨, 难以实现。“资款有限, 不得不于行善中, 求生财惜费之法。”^{[2] (P245)} 这样, 最大的善举莫过于创设课工教艺的工艺院了。“工艺院教成一艺, 则一身一家永可温饱, 况更可以技教人, 功德尤无限量。”^{[2] (P246)} 因此, 他建立变通一切善堂, 稍改作工艺院, 或者在育婴堂、恤嫠院内, “各设小工艺所, 俾孤儿长成, 可谋生成家, 孀妇得资, 可瞻育后嗣。”^{[2] (P246)}

经元善上述慈善理念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出现的特殊演变, 这表明他受中外社会思潮的影响, 逐渐从重养轻教向养教并重的转变, 甚至更重视教育在慈善事业中的地位。

(三) 关注“开风气, 正人心”的慈善公益活动。1894年义赈已蔚成风气, 经元善却不讲名利, 毅然从义赈前沿激流勇退, 转而寻找

更有益于人民有益于社会的善举。他看到江浙、湘楚等省善士, 设立阅报会社, “不出户庭可知天下, 所费甚廉所益甚大。”^{[2] (P206)} 于是, 他开始在家乡创办劝善看报会等慈善公益举措, 使人们“识时势亦明义理, 除僻陋并革浇漓。”^{[2] (P268)} 进一步扩充善念, 笃行善事。1899年, 余姚、上虞两县相继设立劝善看报会, 经元善选定由继善公所和积善堂经理负责。这种阅书看报会社虽与原来的慈善团体存在着某种联系, 躬身其事的经元善也视之为善举, 但它已是带有近代性质的民间公益性机构了。因为它不再仅仅面向贫困遭灾的那一部分特定范围的人, 而是面向社会大众, 讲求“开风气, 正人心”, 更有益于社会的进步与发展。

综上所述, 经元善除毕生经商外, 对慈善事业也一直怀有热忱之心。1866年经元善始任上海辅元堂董事, 1877年后又长期主持各种义赈。至19世纪末20世纪初, 随着近代中国社会的发展, 他的慈善思想也明显地发生了由旧趋新的重要变化, 并体现出若干鲜明的时代特征, 逐渐由传统的慈善思想向近代慈善公益观念发展。由此而论, 经元善的慈善思想和活动, 在近代中国慈善事业发展过程中, 无疑具有极其重要的地位与影响。

参考文献:

- [1] 周秋光. 熊希龄与慈善教育事业. [M] 长沙: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91.
- [2] 虞和平. 经元善集[M].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8.
- [3] 阅经君莲珊述北直水利书后[N]. 申报. 1880—06—14.
- [4] 夏东元. 郑观应集[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8.
- [5] 申报. 1883—08—01.
- [6] 申报. 1892—09—12.
- [7] 盛宣怀. 愚斋存稿(卷五)[M].

(责任编辑: 骆晓会 英文编校: 文爱军)